

四部门联合发文

严禁利用算法实施大数据“杀熟”

近日,中央网信办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清朗·网络平台算法典型问题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进一步深化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综合治理。通知从五方面明确了专项行动的工作目标,包括算法导向正确、算法公平公正、算法公开透明、算法自主可控和算法责任落实。专项行动自即日起至2025年2月14日开展。



主要任务

1. 深入整治“信息茧房”、诱导沉迷问题

构建“信息茧房”防范机制,提升推送内容多样性丰富性。

严禁推送高度同质化内容诱导用户沉迷。

不得强制要求用户选择兴趣标签,不得将违法和不良信息记入用户标签并据以推送信息,不得超范围收集用户个人信息用于内容推送。

规范设置“不感兴趣”等负反馈功能。

2. 提升榜单透明度,打击操纵榜单行为

全面公示热搜榜单算法原理,提升榜单透明度和可解释性。

完善榜单日志留存,提高榜单算法原理可验证性。

健全“水军”刷榜、“水军”账号等违规行为、账号检测识别技术手段,严管不法分子恶意利用榜单排序规则操纵榜单、炒作热点行为。

3. 防范盲目追求利益侵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

严防一味压缩配送时间导致配送超时率、交通违章率、事故发生率上升等问题。

详细公示时间预估、费用计算、路线规划等算法规则。

4. 严禁利用算法实施大数据“杀熟”

严禁利用用户年龄、职业、消费水平等特征,对相同商品实施差异化定价行为。

提升优惠促销透明度,清晰说明优惠券的领取条件、发放数量和使用规则等内容。

客观如实说明优惠券领取失败原因,严禁以“来晚了”“擦肩而过”等提示

词掩盖真实原因。

5. 增强算法向上向善服务,保护网民合法权益

持续优化完善面向未成年人、老年人的算法推荐服务,便利未成年人、老年人获取有益身心健康的信息。

建立健全算法在赋能优质内容传播、违法行为识别发现等方面的社会治理应用。

持续提升生成合成信息检测识别能力,及时发现处理违法违规生成合成信息。

6. 落实算法安全主体责任

健全算法机制机理审核、数据安全的管理制度和措施。

确保算法的训练数据具有合法来源。

工作目标

1. 算法导向正确

健全完善正能量优质内容池,优化算法推荐服务机制,积极传播正能量。

不得设置诱导用户沉迷、过度消费等的算法模型。

不得利用算法干预信息呈现,实施影响网络舆论或者规避监督管理行为。

2. 算法公平公正

不得利用算法实施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完善平台订单分配、报酬构成及支付、工作时间、奖惩等相关算法。

保护消费者公平交易的权利,不得利用算法在交易价格等条件下实施不合理的差别待遇。

3. 算法公开透明

优化检索、排序、推送等规则的透明度和可解释性,预防和减少争议纠纷。

以适当方式公示算法推荐服务的基本原理、目的意图、主要运行机制等,确保简单、清晰、可理解。

4. 算法自主可控

关闭算法推荐服务的选项操作便捷,功能有效。

向用户提供选择或者删除用于算法推荐服务的针对其个人特征的用户标签的功能,便利用户自主选择兴趣领域。

5. 算法责任落实

建立健全算法安全管理制度和技术措施。

常态化开展算法安全自评估。

(央视)

17批立项指南规范医疗服务价格

“床旁超声”“新生儿护理”等一批新项目纳入 为患者带来更多治疗选择

为规范管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我国目前已发布器官移植、口腔种植、产科护理等17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日前,国家医保局介绍,“床旁超声”“新生儿护理”等一批新项目被纳入指南,为患者提供更多治疗选择。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是医疗机构提供诊疗服务的计价单元,就是大家常说的“诊查费”“护理费”“手术费”,也包括各种检查检验费。长期以来,我国医疗服务价格实行各省属地管理,不同地区收

费标准不同,一些地方还按操作流程拆分价格项目,增加医疗机构计费负担,群众也看不懂,而且无法兼容新技术。

为了规范管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使价格项目更好计价、更好执行、更好评价,更能适应临床诊疗和价格管理需要,国家医保局日前编制发布了17批立项指南,包括器官移植、临床量表、口腔种植、中医(灸法、拔罐、推拿)、中医外治、辅助生殖、中医针法、产科、护理类等,涉及271个主项目、250个加收项、88个扩展项。

17批立项指南纳入一批新技术、新项目,满足患者多样化就医需求。例如新设“上门服务费”“家庭病床建床费”“床旁超声”“免陪护”等适老化项目;新设“早产儿护理”“新生儿护理”等项目,使儿童患者能接受更优质的医疗服务;新设质子放疗、重离子放疗、硼-中子俘获治疗等应用高端医疗装备的项目,为肿瘤患者带来更多新的治疗选择。

为了支持相对成熟的人工智能辅助技术进入临床应用,防止额外增加患

者负担,立项指南在放射检查、超声检查、康复类项目中设立“人工智能辅助”扩展项,医院可以选择使用人工智能参与诊疗行为,但现阶段不重复收费。

国家医保局将继续加快立项指南编制进度,力争到2024年年底编制好覆盖大部分学科领域的立项指南,基本完成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标准化规范化的顶层设计,指导各省在2025年第三季度前做好对接落地。

(《北京晚报》柴嵘)



贫困生出国旅游? 助学金不该“游”出公平底线

李霞

足迹遍布昆明、丽江、西藏、三亚、苏州、重庆、四川、厦门、泉州、新疆、上海、青岛、烟台、大连,甚至还去过韩国、日本的同学,竟然是贫困生?近日,有网友反映,浙江大学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一名拿学校助学金的学生方某,在朋友圈晒出到国内外多地旅游的照片。11月23日,浙江大学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发布通报,称方某有两个学年和一个学年的秋冬学期被认定为资助对象,资助的认定流程和申请材料符合规定;因该生存在不合理消费行为,已取消其受资助资格。

网友争议助学金用在什么地方,不是说贫困生领了助学金就没了消费自由,也不是说只有“衣衫褴褛”“箪食瓢饮”“深居简出”才契合贫困生的形象,有的学生家庭贫困,平时节衣缩食,就是为了假期出去看看世界、开阔眼界,旅游本身无可指摘。但浙大这名学生,今年以来已打卡多地,不仅毫无“贫困”感,甚至看上去还有点“小富”,显然已超出贫困生该有的消费尺度。助学金疑似变为“助学金”,是网友愤愤不平最根本的原因。

助学金的内涵,从来都是雪中送炭,而非锦上添花。据报道,涉事学生方某疑似发帖回应收入来源,包括勤工助

学1100个小时的收入、历年累计奖学金、学校资助、家教所得等,解释了该生能被认定为资助对象同时又有能力旅游的原因。靠自己挣的钱旅游并不为过,但错就错在助学金资助的是“本人及其家庭的经济能力难以满足其在校期间的学习和生活基本支出的学生”,有生活兜底意味。如果贫困生领资助金时“哭穷”,生活支出却“富”过其他学生,那么他是否需要资助,就值得商榷。

这些年,有关助学金的争议不少,刺痛了公众的神经。2023年9月,山东东营市爱心救助中心向学生资助3.6万元,有网友质疑受资助学生家中装修豪

华。2023年11月,中山大学一名获取助学金的特困生,用的是苹果手机四件套,还买了价值1517元的演唱会门票发帖炫耀。相似事件一再上演,公众难免忧虑:贫困生是否名副其实,助学金资源是否错配,“及时雨”是否沦为某些人的“唐僧肉”。

助学金申领的公平正义,应建立在真实、有效的信息之上。只有这样,助学金才能尽可能惠及更多人,替更多真正需要的学生兜底,让他们心无所念、安心求学。

莫让助学金“游”走在公平底线边缘,这项好政策才能春风化雨、润物无声。